



## 以基督为中心的教会

经文：弗2:19-22; 3:14-21

引言：

教会没有复活的主就不能存在。基督与教会的关系是多方面的。

1. 教会是基督的身体(弗1:23)，基督是教会的元首(弗5:23)。
2. 教会是主的圣殿(弗2:21)，基督是教会的房角石(弗2:20)。
3. 教会是基督的妻子，基督是教会的丈夫(弗5:)，这是指舍己的爱而说的(弗5:24,29,32)。


一．基督是教会的中心的意义

1. 基督将不同种族的人，在十架的救赎下结连为一(弗2:13-19)。
2. 基督是建立教会的根基，房角石，标准，是一切教训的标准(弗2:20)。
3. 基督在教会中，教会才成为主的殿(弗2:21)。
4. 教会借基督的建造，在真理的栽培下成长，成为神居住的殿(弗2:22)。

二．教会以基督为中心的表现

1. 借着圣灵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(弗3:15-16)。
2. 因信基督住在心里，爱心有根基(弗3:17)。
3. 因信可明白基督的爱的长，阔，高，深，无可测度，超过知识的(弗3:18-19)。
4. 充满神所充满的(弗3:19)。
5. 充足成就一切超过所想所求的(弗3:20)。
6. 神在教会中得荣耀，直到永远(弗3:21)。

结论：

信是承认，接纳，交托，享受，四合一的功能，是一直不断的，直到永恒，如呼吸空气使生命生存一样。 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